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编号：2024-018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5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赵中亭先生、常振兴先生、刘晓熙先生、刘轶彬先生、张校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袁大陆先生、陈奎先生、张进才先生、邓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邓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邓超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邓超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任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中亭先生，中国国籍，河南省长葛市人，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河南省劳动模范、许昌市“五一劳动奖章”、许昌市政府特殊津贴，能源领域行业短路试验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河南省电学与电力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自 1992 年建厂之初起进入公司工作，历任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质检科科长、总工办主任、质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森源互感器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赵中亭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赵中亭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常振兴先生，中国国籍，陕西蒲城人，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长安大学。历任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职务。现任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中原金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中原金象河南民营上市公司发展支持 2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5.67% 的股份，中原金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外，中原金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河南宏森融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常振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常振兴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晓熙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河南长葛人，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本科学历，武汉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历任森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河南森源重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森源集团总裁助理、森源重工副总经理，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

刘晓熙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晓熙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轶彬先生，中国国籍，河南长葛市人，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法学系，长葛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历任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科员、行政事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刘轶彬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轶彬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校伟先生，中国国籍，河南省漯河市人，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原证券许昌市营业部客户经理职务，自 2003 年起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校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校伟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大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生，北京市人，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先后在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高压开关研究所、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质检中心、电力工业电力设备及仪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高电压研究所工作，历任常务副主任、主任、党委书记副所长、所长等职务。曾任全国高压开关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电力行业高压开关及直流电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电力行业高压开关及直流电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顾问委员、电力行业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顾问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大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袁大陆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沈阳市人，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沈阳变压器研究院副院长，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主任，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电工技术学会能源行业短路试验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大容量试验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高电压试验技术和绝缘配合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科技部处长，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副秘书长，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陈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进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郑州市人，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历任河南省商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所长等职务，副研究员。现任郑州市金水区政协委员、河南中原再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专家评委、复利汇通（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进才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进才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深圳市人，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以来先后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授薪合伙人，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邓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邓超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